附件17

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事业

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双城”发展布局，加快建设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根据《天津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等，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未来五年滨海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工作的重要依据。

一、“十三五”期间滨海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主要成效

“十三五”以来，滨海新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健康天津的滨海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医疗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公共卫生机构完成整合，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更加健全，社区卫生“双重网底”服务功能更趋完善。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

（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有序推进

**1.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在全市率先取消了药品加成，取消了医用耗材加成，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控制医疗费用过快增长。坚持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发挥公立医院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编制人事制度，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推动薪酬制度改革，完成了第五中心医院等薪酬改革试点工作,并在10家公立医院推广实施。

**2.推进分级诊疗工作。**组建覆盖全区30余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8个医联体，健全医联体内部分工协作机制。开展医联体综合考核评价，将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相结合。运用蓝卡健康互联网信息化平台，推动“互联网+医疗”远程会诊平台建设，完成21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远程会诊平台接入工作。组建了海滨人民医院“紧密型”医联体，医联体内统筹调剂医保付费总额管理指标。

（二）公共卫生服务进一步加强

**1.加强全区公共卫生工作统一管理。**成立了滨海新区疾控中心、妇儿保健中心、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和健康促进中心。搭建了区级慢性病防治、艾滋病综合防控、健康教育等工作网络。传染病监测、慢性病和伤害监测、死因监测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网络平稳有效运行，性病艾滋病干预和居民生活方式干预网络拓展到所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街镇。“十三五”期间，滨海新区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一直处于全市较低水平，没有发生重大传染病爆发疫情。成功创建了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艾滋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2.完善急救应急体系。**成立了滨海新区急救分中心，设置急救站点36个，购置救护车59辆，开展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攻坚行动，急救电话10秒接听率达到100%，救护车到达现场平均时间缩短至10分钟以内。建立区级卫生应急视频指挥系统，44个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国有企业医院、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区卫生健康委实现实时联通互动。整合防汛、地震等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和公共卫生处置两类应急队伍，建立常备、扩展、最大三个梯队，全区常备卫生应急队伍总人数达到500人。

**3.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全面落实《天津市妇女儿童健康促进计划(2013—2020年)》，婴儿死亡率2.84‰，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3.86‰，出生缺陷发生率得到有效控制，20项政府免费妇女儿童健康惠民项目全面达标，母婴安全保障措施得到进一步强化。第五中心医院建成天津市区域级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进一步提高了产科、新生儿科救治能力。

（三）医疗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1.引入京津优质医疗资源。**区政府分别与北京大学医学部、天津中医药大学、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天津市人民医院等合作共建第五中心医院、区中医医院、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大港医院，使京津优质医疗资源辐射延伸到滨海新区。4家合作共建医院门急诊量、出院病人数量、住院手术人次及Ⅲ、Ⅳ级手术例数均有明显增长。

**2.提高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水平。**增加区级医疗质量控制组至17个，通过开展检查、指导、培训及经验推广等多种形式的质控活动，有力促进全区医疗质量的提升。深入推进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建立健全医疗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目录管理、手术分级、医师授权、质量控制、档案管理、动态评估等制度。加强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管理，强化医疗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的事中事后监管。

**3.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和专科特色建设，持续强化针灸科、中医肛肠病学等国家、天津市重点中医专科管理。获批3个天津市“十三五”中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国医堂建设，顺利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依托区级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基地，推广应用8项中医药适宜技术。

（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新建新北街蓝卡、北塘街欣嘉园蓝卡、高新区贝勒、空港湖滨、中新生态城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20余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基本完成每个行政村建设一所标准化村卫生室，滨海新区全区域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健康圈不断完善。培养了一批首席全科医师、首席糖尿病医师。累计完成700余名社区全科医生转岗、再认证，400余名大医院医生参加全科加注培训。建立家庭医生工作室184个，组建家庭责任医生团队301个。

（五）卫生科技水平持续提升

引进应用新技术填补区空白项目199项，申报立项市、局级以上科研项目55项（其中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2项），区局级科研项目170项。发表SCI论文247篇、中华系列论文391篇，获得专利授权83项，通过科技成果认定100项。建设16个区级医学重点学科和5个发展学科。第五中心医院临床实践技能培训体系逐渐完善，“早产儿器官发育表观遗传实验室”获批天津市重点实验室。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获批天津市药物I期临床研究技术工程中心、天津市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六）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加强

实施《天津市滨海新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实施方案（2016-2020年）》，改扩建第五中心医院，新建区肿瘤医院（市肿瘤医院滨海医院）、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迁建区中医医院。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妇女儿童保健中心新址建成并投入使用。装修改造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动全区2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家二、三级医院进行了信息化软、硬件升级改造。

（七）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显著

有利于群众健康的生产生活环境持续改善，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由2016年的21.95%提升至2020年的32%，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健康场所和健康环境得到优化，建设起一批高水平健康细胞，成功创建成为国家级健康促进区。2017年，由区卫健委牵头，滨海新区整体承接国家卫生区复审更名工作，以优异成绩通过了全国爱卫办的考核，获得“国家卫生区”称号。完成52个市级卫生村创建任务，太平镇、小王庄镇获得国家卫生镇命名。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实现农村卫生厕所全覆盖。

（八）计划生育和家庭发展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持续加强计生信息化基层基础管理工作，建成了滨海新区“智慧计生”信息系统。落实流动人口健康教育和促进行动计划，荣获2017年度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示范区称号。大力推进母婴室建设，在大型公共场所建立了121个母婴室。进一步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2020年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06.19。

（九）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重大成果

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坚持“四早”和“四集中”原则，共调集1700余名医务人员投入分诊救治、流行病学调查、采样检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终末消毒等防治工作。组建了30支应急医疗卫生队伍，提升12家发热门诊接诊能力。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空港医院、海滨人民医院改造为疫情救治定点医院。接诊发热患者8万人次、留观8000余人，组织专家线上会诊疑似病例140余例。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疫情防治中的作用。参与处置了“歌诗达赛琳娜游轮”等聚集性发热事件。派出8批、134名医护人员驰援湖北。指导219家企业复工复产、682所学校复学复课，对500余名入境船员疫情风险进行研判。3天内完成全区246万余人的大规模核酸筛查。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重大成果，实现了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战双赢。

二、存在的不足

(一）优质医疗资源不足。与“滨城”发展定位相比，三级医院数量较少，市级重点学科缺乏、科研教学能力不强。专科医疗服务体系不健全，传染性疾病、精神心理专科业务水平不高。医疗资源空间布局不均衡，南北两翼较弱。

(二）公共卫生体系尚不健全。部分开发区未建立独立的疾病预防控制、妇女儿童保健、卫生监督等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公共卫生资源短缺，服务能力较弱。区疾控中心专业技术人员不足，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配置不全。结核病防治体系建设不完善，精神卫生服务水平不高。

(三）基层医疗服务标准化水平不高。部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缺乏业务用房，部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面积未达到全市的规定，新建及改扩建居民区社区卫生机构覆盖不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整体能力有待提升。农村医疗卫生资源不足，管理水平较低。

(四）卫生信息化水平较低。二、三级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整体不高，“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进展相对滞后，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水平不高。全区统一的卫生信息化平台尚未建立，医疗卫生机构间“信息孤岛”现象明显。人工智能、大数据、5G等新技术与医疗技术、服务、管理融合程度不深。

三、面临的形势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一）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滨海新区面临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高质量发展、天津“双城”发展战略和全市全力以赴助力新区补齐社会事业短板等重大机遇。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结果导向四个导向，努力做好引育结合、软硬结合、产城结合、规建结合四个结合，超前科学谋划，加快补齐短板，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卫生健康需求，全力打造卫生健康强区。

**1.卫生健康工作面临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加快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滨海新区将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和天津市决策部署，在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过程中，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落实健康天津建设各项任务，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2.公共卫生迎接新挑战。**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我国疫情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交织叠加，疫情防控工作具有长期性和艰巨性。要进一步优化完善疾控管理体制，实行疾控机构“平急”双重管理模式，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完善监测预警系统，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水平。

**3.滨海新区承担的新使命。**滨海新区作为重大国家战略的承载地，将加快建设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十四五”期间是“滨城”建设的关键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要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定位相适应，进一步统筹、优化医疗卫生资源的整体布局，完善服务体系建设，补齐发展短板，打造卫生健康高地。提供全覆盖、多层次、更高效、更开放的服务，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4.区域人口结构和疾病谱发生新变化。**据统计，滨海新区常住人口中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超过20%，人口老龄化程度在未来将持续提高。高血压、糖尿病、脑卒中、冠心病等慢性病成为人民群众主要疾病负担，恶性肿瘤的发病死亡均呈持续上升态势。随着人口结构以及居民疾病谱的变化，人民群众对于卫生健康的需求将进一步释放并呈现新的特点。应着力提升老年病、慢性病、医养结合等卫生健康服务能级和水平。

**5.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出新要求。**“十四五”期间，是深化医改的关键时期，将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统筹协调。主要围绕优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等进行体制机制创新、服务模式创新，推进医疗、医药、医保“三医联动”，注重改革制度设计的科学性、系统性和工作举措的协同推进，使改革成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驱动力。

**6.信息化技术发展迎来新环境。**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5G等信息化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信息化技术与卫生健康的深度融合，为优化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进行科研教学、开展优质服务等提供了条件和支撑。未来五年将是卫生健康工作“信息化”、“智慧化”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滨海新区将加强信息化平台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使信息化和智慧医疗成为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区委确定的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的远景目标要求，到二〇三五年，依据滨海新区城市功能定位，以实现“健康天津”的滨海实施为依托，构建起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与城市空间布局结构相协调的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协同整合的卫生健康服务和布局体系。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卫生健康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卫生健康服务质量和健康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建成健康新区，主要健康指标位居全国前列。

四、“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提出的“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落实市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全面推进健康天津的滨海实施，聚焦影响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问题，打造优质高效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切实办好人民满意的卫生健康事业。

（二）基本原则

**1.健康导向，预防为主。**全面落实健康天津行动。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坚持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促进医疗与预防、中医与西医、卫生与计生服务更紧密结合，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2.高位嫁接，跨越提升。**积极推进高等学府及京津大型三甲医院的合作共建，建设一批高水平医院，吸引一批医疗卫生优秀人才，引进一批前沿技术，快速聚集优质医疗卫生资源。

**3.深化改革，制度创新。**优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建立职责明确、能级分明、运转顺畅、保障有力的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机制。协调推进薪酬制度、绩效考核、财政补偿等改革措施，健全分级诊疗制度，突破制约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瓶颈。

**4.补齐短板，均衡发展。**以卫生健康需求和目标为导向，堵漏洞、强弱项，加强体系建设，加快能力提升，促进紧缺区域和领域资源聚集，使卫生健康服务在空间布局、专业结构和服务水平等方面更趋合理。

**5.强化内涵，提升能级。**突出卫生科技支撑、引领作用，以人才队伍为先导，以重点学科、实验室建设、信息化建设等为抓手，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机构的科技含量和技术水平。

**6.激发活力，多元发展。**充分利用区位和政策优势，大力发挥市场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鼓励国际化、高端医疗发展，满足多层次、多元化的卫生健康服务需求。

（三）滨海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区居民健康生活方式大幅普及，健康水平和健康素养进一步提升。公共卫生体系更加健全，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全面提升，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优质医疗资源不断增加，布局更加合理。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卫生应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中医药特色优势更加彰显，多元办医格局更趋完善。卫生健康事业短板全面补齐，高质量发展效果显现，卫生健康与经济社会发展更加协调，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主要指标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领域** | **指标** | **2020年** | **2025年** | **指标**  **性质** |
| 健康  水平 | 人均期望寿命（岁） | 83.61 | 83.65 | 预期性 |
| 婴儿死亡率（‰） | 2.84 | ≤5.0 | 预期性 |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3.86 | ≤6.0 | 预期性 |
|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 5.12 | ≤8.5 | 预期性 |
| 出生缺陷发生率（‰） | 8.62 | ≤12 | 预期性 |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32 | ≥30 | 预期性 |
| 健康服务提供 | 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 4.5 | 5.5 | 预期性 |
|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3.37 | 3.5 | 预期性 |
| 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 3.02 | 4.0 | 预期性 |
|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 3 | ≥4.0 | 预期性 |
| 每万常住人口疾病预防控制人员数 | 1.75 | ≥1.75 | 预期性 |
| 医护比 | 1:0.9 | 1:1.15 | 预期性 |
| 健康服务结果 |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8.54 | ≥95 | 约束性 |
| 医院病床使用率（％） | 48.15 | >80 | 预期性 |
| 三级医院门诊预约率（％） | 40.21 | >50 | 预期性 |
| 社区首诊率（％） | 40.1 | >60 | 预期性 |
| 医疗服务质量控制覆盖率（％） | 100 | 100 | 约束性 |
| 抗菌药物使用强度（DDDs） |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患者≤40 |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患者≤40 | 预期性 |
|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3.27 | ≥85 | 约束性 |
| 7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 90.4 | ≥90 | 约束性 |
|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23 | ≥90 | 约束性 |
| 卫生监督覆盖率（％） | 85 | >90 | 约束性 |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 89.98 | ≥90 | 约束性 |
| 城乡社区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82 | ≥80 | 预期性 |
| 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81 | ≥80 | 预期性 |
| 15岁以上人群烟草使用流行率（％） | 18 | <20 | 预期性 |

五、主要任务

（一）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1.加强爱国卫生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各级爱卫会（健康天津行动推进委员会）组织体系和爱国卫生工作网络，明确职责分工，规范议事协调机制，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加强爱国卫生各项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各级爱卫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发挥爱国卫生管理平台作用，提高爱国卫生管理平台的使用效率，提升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2.推进各类卫生创建活动。**推动区爱卫会各成员单位落实行业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持续开展卫生创建活动，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实现国家卫生镇全覆盖，推进市级卫生村的创建。以城乡环境卫生薄弱地段整治为重点，持续推动开展整洁行动，优化全区环境卫生秩序，营造清洁有序、健康宜居的生产生活环境。

**3.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健全政府组织、专业防治和社会防制相结合的病媒生物防制体系，广泛而深入地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不断优化病媒生物密度监测体系，加强病媒生物孳生地管理和治理工作，不断提高“蚊、蝇、鼠、蟑”等病媒生物的防治能力，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控制在C级水平以上，切实有效预防和控制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与流行。加强并做好对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评价工作，探索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专业服务机构参与的病媒生物防制应急模式，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二）全面落实健康天津行动

**1.加大健康知识普及力度。**建立健全工作机制，面向家庭和个人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倡导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统筹学术团体、专家学者和新闻媒体等各类资源，建立完善健康科普“一库、一团、一机制”。医疗机构为公众主动提供健康指导服务，利用广播电台、电视台和其他媒体开设健康科普专栏，提高群众健康知识知晓率，努力提高全区居民健康素养。

**2.实施合理膳食行动。**针对重大疾病和一些突出问题，聚焦重点人群，全面推进《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六大行动，推动托幼机构、学校、养老机构、医院开展营养健康指导。深入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开展形式多样的营养健康科普宣教，开展“健康餐厅”“营养支持型社区”等创建活动，倡导“三减三健”健康生活方式，提高全区居民营养健康水平。

**3.实施控制吸烟行动。**加强烟草危害性宣传，提高公众对吸烟和二手烟暴露危害性的认识。鼓励领导干部、医务人员和教师发挥控烟引领作用。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建设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机构、无烟校园和无烟家庭。加大控烟监督执法力度，强化社会监督。预防和控制未成年人吸烟。提高戒烟门诊建设和服务水平。

**4.加强健康细胞培育。**积极推进以健康城区（镇村）为重点的示范建设，建设起一批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健康企业、健康社区和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以点带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动员全社会参与。从培育健康人群、优化健康服务、营造健康环境等方面狠下功夫，有效控制健康相关危险因素，深入倡导全民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提升个人健康意识和行为能力。

（三）健全公共卫生体系

**1.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按照“统一指挥、平战结合”的原则，优化疾病预防控制体制机制，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能设置，加大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设的财政保障力度。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疾病防控工作机制，强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对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工作的培训、指导和考核。理顺结核病防控职能，实现由区疾控中心对全区结核病防控进行统一管理和技术指导。推动各开发区合理设置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加强区疾控中心对辖区内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

**2.优化妇幼保健服务体系。**建立以区域级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急救中心为龙头，各助产医院为枢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的职责清晰、信息通畅、协作紧密、转诊及时、运转高效的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网络。有序推进妇幼保健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两个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做好基层妇儿保门诊规范化建设工作。

**3.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依托塘沽安定医院，设置新区精神卫生中心。全区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置精神（心理）科门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全科门诊精神科特色诊疗服务，全面构建精神障碍预防、治疗、康复和心理健康促进工作模式。推动街镇成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村居建立患者关爱帮扶小组，完善基层精神卫生综合管理联动机制。深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和保障体系建设。深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基层心理服务网络，加强学校心理健康促进工作，健全机关、事业单位心理服务工作网络。

**4.加强职业卫生管理体系。**推进职业病防治服务体系和监管能力建设，完善职业病防治服务网络。强化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各项制度，规范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服务行为。开展职业病和职业病危害因素风险监测，实行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分级执法监督模式，加大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力度，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的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组织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开展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推进用人单位标准化建设，促进绿色健康企业发展。

（四）优化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1.加快打造第五中心医院、区中医医院两个“龙头”。**深化与北大医学部第三周期合作共建工作，加强第五中心医院临床学科建设，重点在生殖医学、创伤救治、血液病等北大医学部优势专业领域开展深层次协作。实施第五中心医院新扩建改造工程，新增床位600张，努力建成临床医学研究所，推动第五中心医院建设“市级医学中心”，成为引领带动全区其他医院的“龙头”。推进与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周期合作共建工作，以区中医医院新址启用为契机，充分借助天津中医药大学优势、实施新区中医医院二期项目建设，高起点、高标准建设新区中医医院，进一步凸显中医药服务功能，将新区中医医院建设成为高水平的三级中医医院及天津中医药大学第四附属医院，成为引领带动全区其他中医医院的“龙头”。

**2.加强区域医疗“四个中心”建设。**提升核心区、南北两翼及西部片区五家综合医院技术能力和服务水平，打造成各区域医疗中心。泰达医院健全学科设置、适时启动二期工程、争创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成为核心区医疗中心。适时启动大港医院二期工程，推动大港医院与海滨人民医院协调发展，两家医院均建成高水平的三级综合医院，成为南翼医疗中心。强化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内涵建设，推动建成三级综合医院，成为北翼医疗中心。医大总医院空港医院创新运行机制，适时启动二期工程，建设特色鲜明的三级综合医院，继续发挥天津市区域医疗中心作用，同时成为西部片区医疗中心。

**3.加强专科医院建设。**推动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新建、改建医技楼和心脏介入中心，积极创建心血管病国家级区域医疗中心，拓展向津冀等地区辐射的能力。加强市肿瘤医院空港医院建设管理。推动滨海新区肿瘤医院（市肿瘤医院滨海医院）建设。按照三级专科医院标准，建成天津市中心妇产科医院滨海院区。不断提升塘沽妇产医院服务能力，达到三级专科医院水平。

**4.健全院前急救体系。**结合滨海新区人口数量及区域分布，充分利用现有的医疗卫生机构，合理调整及增设急救站点，配备足够数量的急救车辆，并保有一定数量的负压救护车。强化急救人员专业培训和技能考核，不断提高救治能力。继续落实院前急救“三统一两明确”要求，巩固10秒接听率100%和急救反应时间平均10分钟两项指标。

**5.加强医疗康复体系建设。**探索建立分层级、分专业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逐步形成以部分三级医疗机构为技术核心，二、三级医疗机构为主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基础，妇幼保健机构、精神病院其他专科医院为补充的康复医疗服务网络。持续提升第五中心医院、泰达医院、海滨人民医院、北大医疗海洋石油医院等医疗机构康复医学水平，加强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心脏康复学科、区妇女儿童保健中心产后康复门诊建设。

（五）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网络布局。**促进财政投入和资源配置向基层倾斜、优质服务和工作重心向基层下沉，推动基层服务能力和服务绩效提升。按照“填平补齐”原则，合理设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建杭州道街、新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东疆保税港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全社区卫生服务站网络布局，在有条件的新建居民区增设社区卫生服务站，进一步完善新区全区域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健康圈。

**2.强化区域内医联体建设**。按照“规划发展、分区分段、防治结合、行业监管”的原则，扩大现有的医联体成员构成，将网格内更多的医院、公共卫生机构整合到医联体内。探索塘沽传染病医院、塘沽安定医院纳入医联体网格管理，带动提升区域内传染病、精神疾病防治能力。支持中医医院牵头组建医疗联合体，鼓励在医疗联合体内推广中医专科专病诊疗方案。

**3.全面推进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建设。**巩固涉农街镇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成果，进一步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村卫生室人员、业务、财务收支、药品及器械购销、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管理的“五统一”。完善设施设备配备，提升村卫生室信息化水平。支持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将村卫生室门诊医疗费用纳入医保报销。

（六）加强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完善应急处置组织体系。**建立健全区卫生应急指挥体系，根据有关法规和预案及时启动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统一组织协调全区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全面落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完善覆盖全区重要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员的疫情防控体系，形成严密工作闭环。加强基层疫情防控能力建设，建立网格化防控管理机制，形成防控工作合力。

**2.健全早期监测预警系统。**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改进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推进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协同监测机制，实现发热门诊、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和行动轨迹等信息互联互通。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以新发突发传染病、食源性疾病、人畜共患传染病、不明原因疾病为重点,完善监测布局。加强公共场所人员、关键环节从业人员等重点人员的健康监测，加强环境监测及症候群、疾病、危险因素、事件监测。

**3.加强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建设。**统筹应急状态下医疗卫生机构动员响应，按照“四集中”原则，实施全区医疗卫生机构统一组织管理。强化第五中心医院救治中心医院建设，加强泰达医院、医大学总医院空港医院、大港医院、海滨人民医院、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塘沽传染病医院等应急救治能力建设。组建区级模块化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和重症救治专家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强化院感防控工作，细化完善管理制度和措施，规范监测报告和工作流程，严防院内感染发生。

**4.健全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健全应急物资实物储备、社会储备、生产力储备和信息储备等管理机制。加强卫生健康系统的专业储备，制定应急物资目录并动态调整，将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等作为优先保障的一线应急物资纳入目录。按照区级全面储备、机构定向储备的原则，原则上按照1个月左右用量，合理确定储备数量，及时采购供应、定期维护保养、统筹调度配置。

（七）提升重大疾病防控能力

**1.提高疾病预防控制能力。**着力加强高素质流调专业队伍建设，完善多部门信息互通共享机制，综合运用公共卫生、大数据技术和智能化手段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加强区疾控中心病原体快速检测平台建设，提升不明原因疾病和新发传染病的实验室检测水平。加强公共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塘沽传染病医院改扩建工程，扩大床位数到300张。由市安定医院对塘沽安定医院进行托管，加挂“市安定医院滨海新区分院”牌子，提升精神卫生服务水平，满足居民精神疾病防治需求。

**2.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强化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疫情发现能力和处置水平。加强新冠肺炎、霍乱、流感、人感染禽流感、手足口病等急性传染病监测防控，有效处置暴发疫情。巩固国家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成果，最大限度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感染者，遏制艾滋病性传播上升势头，将我区艾滋病疫情持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加强人群结核病健康教育和学校结核病疫情控制。强化结核病患者发现报告、诊断治疗和随访服务全环节管理。

**3.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完善慢性病发病、死亡病例信息登记和监测体系，掌握我区居民慢性病发病、患病、死亡和相关危险因素水平。营造健康支持性环境，推动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新发展。

**4.提升免疫规划服务水平。**加强免疫规划接种门诊建设，根据服务人口合理增设接种门诊，调整服务区域，增加接种服务时间，所有示范接种门诊实现智慧化管理，确保接种安全，提高疫苗接种率和工作效率，推进免疫规划信息化建设，完善面向群众的在线服务。

（八）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全面落实天津市妇女儿童健康提升计划，做好妊娠风险分级管理，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努力保障母婴安全。强化出生缺陷防控，落实三级预防措施，开展婚前保健、产前筛查、儿童先天性疾病筛查服务，开展风险因素干预，预防和减少儿童出生缺陷发生。加强妇女儿童健康管理，广泛宣传妇幼健康知识，开展产后盆底功能筛查与康复指导、妇科常见病筛查、学龄前儿童近视防控、儿童慢性病危险因素筛查等服务。

（九）不断提高医疗水平和质量

**1.加强医疗质量管理。**落实《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完善区级、院级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加强医疗质量控制内涵建设。依托区医疗质量控制组，运用国家及市卫生健康委发布的质控指标、标准和质量管理要求，强化对全区医疗机构进行质控管理。推动医疗机构运用新理念、新技术，提高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加强医疗机构以门诊和住院电子病历为核心的综合信息系统建设，利用大数据信息技术为医疗质量控制、规范诊疗行为、评估药品合理使用等提供支撑。

**2.提升医疗急救能力。**有急诊接诊能力的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全部与院前急救系统连接。继续推进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高危孕产妇救治中心、高危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整合院内救治流程，提高医疗救治效率。结合新区区位特点，逐步建立院前医疗急救系统与海事、民航等有关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建立立体120救援服务平台，积极探索海陆空一体化的院前急救管理和运行模式。

**3.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巩固深化国家及市卫生健康委《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及《老年人就医服务月活动》成果。继续完善预约诊疗制度、远程医疗制度、临床路径管理制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制度、医务社工和志愿者制度。强化医疗服务意识，合理配置服务资源，优化诊疗流程，提升医疗服务效率，突出医学人文教育，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持续加强医德医风建设。落实《天津市医疗纠纷处置条例》，建立健全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新机制。畅通医患渠道，建立相互信任、相互尊重、平等合作的医患关系。

（十）促进老年医疗服务发展

**1.提高老年疾病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医院开设老年医学科，推动形成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功能，为居家失能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服务和特需上门服务。各级医疗机构在就诊、检查、取药等环节执行老年患者优先制度，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开展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创建活动，推动医疗卫生机构进行适老化改造和开展老年友善服务。

**2.提升老年康复和护理服务水平。**发挥康复医疗在老年医疗服务中的作用，大力发展老年护理服务，设立老年医学科、康复医学科的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均设置不低于30张的老年或康复床位，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康复、护理床位占比。推动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机构的建设。

（十一）深入推进医养结合

**1.强化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的衔接。**积极推广蓝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滨海新区第一老年养护院签约合作经验，按照“方便就近、互惠互利”的原则，鼓励养老机构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医院和老年病专科医院等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建立签约服务机制，双方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合作内容、方式、费用及责任。签约医疗卫生机构要在服务资源、合作机制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保持医养结合签约服务覆盖率100%。

**2.支持医疗机构开展养老服务。**以杭州道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支持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置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病床和养老床位，开展医养护一体化服务病房建设，全面推开基层医疗机构家庭病床服务。充分发挥“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机构作用，为长期卧床、行动不便及失能和半失能的老年人提供入户居家护理服务。充分利用海滨人民医院旧址，与国内相关机构合作，建设医养结合中心。加强医养结合人才队伍建设，支持医务人员从事医养结合服务。

（十二）大力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

**1.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持续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普及推广和务实应用为导向，充分发挥电子健康档案的基础信息支撑和便民服务作用。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层机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融合服务。进一步提升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做好一般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护理和诊断明确的慢性病治疗。巩固深化“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成果，开展与机构人员资质、技术准入、设施设备相适应的住院、手术等服务，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康复病房（床）建设。

**2.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哨点”建设。**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哨点”建设，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哨点”全覆盖。及时做好不明原因发热患者的登记、报告、管控和转运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合开展集中医学观察、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开展新冠肺炎出院人员随访等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强化基层卫生人员知识储备和培训演练，持续提升基层人员核酸检测采样能力，夯实基层防控网底。充分发挥家庭医生密切联系居民的作用，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导重点人群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

**3.持续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模式转型。**加强家庭医生团队建设，稳定签约覆盖面，强化签约履约，优化服务内涵，切实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推进“互联网+签约服务”，促进家庭医生团队服务协作和医疗预防服务融合。推进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全科门诊建设，通过信息化应用支撑与就医流程优化，实现传统就医模式向健康管理转变。

（十三）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完善以区中医医院为中医诊疗中心，以汉沽中医医院、大港中医医院为区域中医诊疗分中心，以综合医院中医科为骨干，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国医堂”、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以及中医诊所为网底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

**2.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完成区中医医院新址搬迁工作，按照突出中医特色的办院方向和区域中医药“龙头医院”的标准，全面加强区中医医院的建设和管理，建设成为高水平三级中医医院。深化汉沽中医医院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办院模式，彰显中医特色，发挥中医优势；提升大港中医医院中医药服务内涵建设和管理水平，积极创建二级甲等中医医院。强化中医药师承教育，加强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鼓励支持名老中医和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药专家通过师承模式培养中医药骨干人才。

**3.发挥中医药优势和独特作用。**实施中医临床优势培养工程，深化中医药防治优势，提高重大疑难病、急危重症临床疗效。加强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形成以针灸、肛肠病、肺病、外科、脑病、脾胃病、骨伤等国家临床重点专（学）科、市级重点专科组成的中医重点专科体系。推广中医专科诊疗方案，不断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服务水平。加强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建设，实现二级以上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室全覆盖，并拓展治未病服务至其他科室。实施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区中医医院建设中医康复中心并牵头组建中医康复医联体，二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

**4.深入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巩固新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成果，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医堂”建设为抓手，加强中医处方管理、持续做好处方点评，拓展中医药适宜技术应用，积极开展中医康复适宜技术。加强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类别医师占医师总数比例达到20%。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提供中医药适宜技术6类以上。

（十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健全适应医疗行业特点的公立医院薪酬制度，落实区卫健委所属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通过合理确定薪酬水平、健全以公益性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建立薪酬动态调整机制，增强公立医院公益性，调动医疗机构及广大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

**2.完善新型财政补偿机制。**落实财政对区卫健委所属公立医院基本支出实行定额补助与绩效补助相结合政策，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将财政补助与绩效考核挂钩。建立公立医院补偿投入动态调整机制，适时调整财政投入总量以及定额补助和绩效补助所占比例。落实项目支出资金安排。

**3.健全分级诊疗制度。**以医联体建设为载体，进一步健全双向转诊标准，规范双向转诊流程。推进远程会诊、远程诊断、远程培训等业务协同。巩固海滨人民医院“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成果，探索建立更多的“紧密型”医联体。

（十五）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

从规划布局上对社会办医不做限制，为社会办医留足发展空间。对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实行告知承诺制，取消床位规模要求。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优质高端型医院。在口腔、骨科、儿科、精神、医疗美容以及中医、康复、护理等领域，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有竞争力的品牌服务机构或专科特色医院。支持社会力量举办独立设置的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血液透析、安宁疗护等专业机构，面向区域提供相关服务。允许境外投资者通过合资方式举办高水平医疗机构。

（十六）推进家庭发展工作创新开展

**1.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服务管理，继续推进生育登记网上办理，增加办理渠道，优化办事流程。完善公共场所和用人单位母婴设施建设，实现车站、码头、大型商场或超市、政务服务大厅、医院、旅游景区等大型公共场所全覆盖。采取定期检查、督导、通报等形式，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保持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制定滨海新区人口监测预警制度，以“智慧计生”为载体，加强出生人口数据等监测工作并实现与滨海新区大数据有效对接。

**2.健全扶助关怀机制。**继续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持续做好资格确认和数据申报工作。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救助金发放工作。继续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综合保障保险制度，做好保险协议签订和理赔工作。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医疗扶助制度，深入推进特扶对象优先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巩固“就医绿色通道”成果、完善施行手术等医疗服务的签字程序。进一步落实社会关怀政策，推进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开展“多对一”精准帮扶，鼓励公益组织、慈善机构与企业合作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扶助活动。

**3.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制定出台《滨海新区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合理规划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做好对托育机构的备案管理。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带动作用和政府引导作用，激发社会力量参与积极性，开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力争到2025年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个。加强部门信息交换和业务协同，做好对托育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规范发展。

（十七）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完善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机制。**创新人才使用管理机制，切实保障人才“来得了、留得下、有作为”。借助与北大医学部、天津大学、北京协和医学院、天津中医药大学等京津院校和知名大型三级甲等医院合作，柔性引进院士、知名专家、名老中医到新区开展临床及科研工作。

**2.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引育力度。**以学科带头人为重点，积极引进国内外高层次医学人才及急需紧缺人才。有计划、有重点地选送中青年业务骨干到市直属医院、国内知名医疗机构或高等院校研修深造。十四五期间，力争招聘引进1500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培养200名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业务骨干，实现硕士及以上学位人员和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专业技术人员总量比例分别不低于6%和10%。

（十八）加大科技创新力度

**1.不断加强卫生科技内涵建设。**围绕区域卫生科技短板及各领域重点难点问题，聚焦心脑血管疾病、恶性肿瘤等，加强基础及临床研究工作。进一步完善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积极开展卫生健康科技项目申报评审工作，新增卫生健康科研项目不少于100项，重点扶持市级以上高层次科研项目，鼓励科研项目成果转化、申报发明专利、扶持新技术应用。大力引进填补空白新技术项目，引进新技术不少于150项。加强重点学科建设，以现有的16个区级重点学科为基础，建设4-6个市级重点学科（专科），逐步形成多层次重点学科群。加强第五中心医院中心实验室、泰达国际心血管病医院基础医学研究中心、医学动物实验研究中心等医学实验室建设，争取建成1个市重点实验室。

**2.引入高端科研资源。**依托自贸区政策优势，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最大限度地减少卫生健康领域负面清单，大幅度压缩审批时限，积极引入国内外高水平医疗机构落户新区。积极引入北大医学部、医科院血液学研究所、市肿瘤医院等优质科研资源，开展基础及临床研究。鼓励国内外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医药企业等社会力量与公立医疗机构开展医学技术创新合作，搭建医学科研成果转化平台。

（十九）加强智慧医疗建设

**1.提高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水平。**建立和完善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疗机构信息系统，推进机构内部信息系统集成整合，到2025年，全区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要达到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4级以上，医院内实现全院信息共享，并具备医疗决策支持功能。进一步完善医疗机构内网络、服务器、用户终端等硬件建设，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CA认证等信息运维安全工作，构建可信、可控、可查的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防护环境，保证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和患者信息安全。深化智慧门诊、智慧住院建设，拓展智慧医疗、智慧服务、智慧管理内涵，切实提升患者就医感受。大力发展互联网医院，深入开展在线疾病咨询、电子处方、远程会诊等健康医疗服务，发展以“移动医疗”和“区域医疗”为支撑的主动医疗服务模式，方便患者以多种方式获得医疗服务。到2025年建成5家以上互联网医院。

**2.加强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化平台建设。**建立健全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基础数据库，依托政务云数据中心建成统一权威的滨海新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完成医疗卫生机构与综合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建设，实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业务“一体化”操作、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互联互通、实施在线管理考核、数据统一管理等功能，通过完善信息平台的建设管理，扩大应用范围，持续推进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健康信息服务。

**3.加强信息化新技术与医疗卫生行业深度融合。**围绕诊断治疗、医学研究、健康管理等场景，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5G等新技术与医疗卫生行业深度融合。推进虚拟助理、医学影像辅助诊断系统、手术和康复机器人、视听辅助、药物研发引擎等系统的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扩大服务范围，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的精准匹配与高效对接。

（二十）加强卫生监督工作

加强卫生监督能力建设，配齐执法监督人员，配强执法监督装备。强化业务培训，提升执法水平。充分发挥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联席会议作用，落实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积极利用区非公立医疗机构联合会，促进民营医疗机构行业自律。加强“互联网+监管”和诚信体系建设，有效发挥联合奖惩的作用。建立网格化卫生综合执法监督模式。进一步完善“双随机”工作机制，针对不同监管对象的特点，开展分类分级监管，进一步增强监督执法效能。加强对各开发区卫生监督工作的业务指导。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本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指标纳入滨海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各开发区、相关部门要明确责任，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有序推进各项主要任务。建立定期协调机制，及时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各开发区、各有关部门要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确定工作推进路线图、时间表，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二）完善财政投入机制。进一步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事业的投入责任，加大财政拨款力度，落实对重点基建项目、人才引育、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建设、科研、信息化建设、公共卫生等方面的投入，确保公共卫生服务补贴经费、基层服务机构补助经费、公立医院补助经费落实到位。加强资金监督管理，强化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完善绩效评价体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三）加强监测与评估**。**根据本规划的目标体系，建立健全监测评估机制，制定监测评估方案，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检查，对规划的目标任务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建立信息反馈机制，研究解决规划执行中的困难和问题，结合实际，适时对目标任务进行必要调整。组织开展终期评估，系统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及时总结经验做法，为下一个五年规划打好基础。